

立法会十九题：关爱基金的最新情况

以下为今日（十一月二日）在立法会会议上冯检基议员的提问和民政事务局局长曾德成的书面答复：

问题：

行政长官于 2010-2011 年《施政报告》中宣布成立关爱基金（基金），目标是由政府与商界各出资 50 亿元用作本金，为经济上有困难的基层市民提供多方面支持。其后当局获本会财务委员会拨款，向基金注资 50 亿元，并交予香港金融管理局管理，赚取与香港外汇基金表现挂钩的投资回报，收到的捐款则会存于银行。基金投资所得会作为营运之用，但基金的督导委员会亦可因应特殊需要批准运用本金。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基金滚存和使用的最新情况，以及向各界募捐的最新进度（包括捐款机构的名单、已承诺的捐款和实收款额等）分别为何；

（二）当局有否评估，按现时注资和捐款的状况，基金能否达至利用投资回报支付营运经费的目标；至今基金有否运用本金；若有，原因为何，以及有否偏离原先订定的基金运作模式；及

（三）现时距离向商界募捐 50 亿元的目标有多远；以及当局有何方法和预计何时达至此目标？

答复：

主席：

（一）及（二）关爱基金（基金）自成立以来，基金督导委员会就教育、民政、医疗及福利范畴，先后推出十二个援助项目（注），预计可惠及 30 多万人／住户，全年预算开支约 7 亿 6,000 万元。截至今年十月底，基金已落实推行其中八个援助项目。

除了政府向基金注资 50 亿元外，基金亦获得承诺捐款约 18 亿元，有部分捐款已确定以分期形式，在三年内每年交付；至今实在已收捐款约 6 亿 8,000 万元。至于捐款者的名单，我们会考虑捐款者的意愿，于适当时候作出公布。

我们已把 50 亿元存放于香港金融管理局，以赚取与香港外汇基金表现挂钩的投资回报，二〇一一年的投资回报率是 6%。其余款额则存放于银行，以滚存利息。

在基金成立之初，基金督导委员会已决定推行援助项目的资金和其它流动资金主要依靠投资回报和利息收入，但因应需要在审慎理财的原则下亦可动用本金。基金的首要工作是尽快推展各援助项目，向更多有需要的人士提供援助，截至十月底，基金已向各执行机构支付约 1 亿 1,000 万元的款额。

(三) 基金目前的首要工作是做好各项援助项目，令更多人受惠。随着项目陆续推出，我们会向社会展示基金实质的效果和成果，争取各界人士认同基金的工作并继续支持基金的发展，并继续接受各界捐款。

注：立法会财务委员会于今年七月批准向基金额外注资 15 亿元以推行向新来港人士提供一次性 6,000 元津贴计划除外。

完

2011 年 11 月 2 日（星期三）